

# 加强智慧法院建设 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满洲里讯** 呼伦贝尔市满洲里市人民法院高度重视电子法院建设,充分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打破传统的庭审模式和空间桎梏,真正实现法官、原告、被告三方异地上线开庭,最大限度地节省司法资源,实现高效率办案。

近日,该院民二庭开庭审理了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由于涉及本案的第三被告在乌塔其监狱服刑,原告及第一、第二被告均在满洲里本地,为最大限度地

方便当事人和律师参与诉讼,减少出行和聚集,提升司法效率,案件承办人李福生法官积极与满洲里市司法局协调,在前期与司法局和乌塔其监狱工作人员反复的对接,并调试设备后,如期通过满洲里市司法局远程探视系统实现了网络在线庭审。

整个庭审过程非常顺利,承办法官认真细致地听取了各方当事人的意见,有序地安排诉讼参与人完成在线答辩、举证、

质证等各个庭审环节及过程,充分保障了当事人表达自己的诉求和主张。

下一步工作中,该院将不断提升自身信息化建设,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提升,加强与相关单位的合作,形成合力,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引导当事人和律师积极参与,共同推进互联网开庭工作向更高层次发挥作用,为人民群众提供持续高效的司法服务。(石卉)

## 召开工作推进会 明确重点抓落实

**隆兴昌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人民法院组织召开民事及行政综合审判工作推进会,会议由该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郭朝霞主持,民事审判庭、行政综合审判庭全体干警参加了会议。

会上,郭朝霞围绕该院党组近期的分工调整及第三季度结案目标进行了说明,她指出,面对当前紧张的办案压力,希望大家能够继续各司其职,做好本职工作。会上,郭朝霞还针对近期审务督察情况和与会干警进行了集体廉政谈话,对干警规范着装、文明接待、公车使用、案件审限、立案登记及审判工作作风、庭审着装、言行举止等方面的情况进行了廉政提醒,警示干警时刻紧绷廉洁之弦,加强作风建设,树立人民法院干警良好形象。(张双金 张嘉敏)

## “以案促改”查摆不足 提高认识补齐短板

**隆兴昌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人民法院办公室、政治部召开深刻汲取田忠宝严重违法违纪案件教训以案促改问题查摆专题会议,该院政治部办公室主任马如剑主持会议,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孙世杰参加会议。

会上,马如剑领学了相关文件精神,要求部门干警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以案促改”和推进纪律整顿教育的重要性,以案为鉴,坚决整改。办公室、政治部干警结合工作实际进行了深入查摆剖析后,孙世杰要求要提高认识,严格执行,强化问责,构建起全覆盖、无缝隙、零容忍的责任体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张小洁)

## 深入学习民法典 强化业务提技能

**牙克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市人民法院采取多项措施,积极开展学习民法典活动。该院为每名法官购买了民法典,要求全院法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学习掌握民法典内容,并作为强业务、提技能、夯实业务实务的政治任务学懂弄通。学习活动中,该院领导成员和庭长带头,采取多种模式,切实把民法典的学习成果转化为审执思路、业务模式和工作经验,提高运用民法典指导审执业务的实践能力。(蔡丽聰)

## 法庭联合司法所 调解结案止纷争

**巴彦高勒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人民法院渡口法庭与司法所联合,调解了一起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件,最终原告即时履行结案,双方都得到了满意的结果。

近年来,该院在审理农村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件时,一方面合理利用村民集体认可的村规民约,结合案情实际处理村民纠纷,另一方面,充分运用司法所的职能优势联合调解化解纠纷。调解人员深入田间地头为村民解决矛盾纠纷,宣传法律知识,细化矛盾节点,使村民明白自己在案件中应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从而转变对案件的态度,配合诉讼,极大地提高诉讼效率,减轻当事人诉累,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张婷婷 孙慧)

## 座谈深入交流

**巴彦淖尔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法院组织召开了以“防范金融风险,提高金融审判的服务保障能力”为主题的座谈会。

会上,开发区法庭庭长王伟就此次研讨会的目的和意义作了说明,该院副院长朱惠就如何防范金融风险和提高金融审判的服务保障能力提出了建议。参会的各金融机构相关部门负责人员从辖区金融发展

## 防范金融风险

现状和与该院工作对接中所遇到的问题出发,对建立金融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规范合同中地址确认书、送达方式多元化、风险处置等业务问题展开深入交流。

此次座谈会气氛热烈,探讨内容广泛,具有很强的实践针对性,对防范金融风险,提高金融审判的服务保障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唐瑛)

## 诉源调解化纠纷



**呼伦贝尔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人民法院诉源治理团队收到当事人送来的锦旗。今年6月,该团队同时受理了六起劳务合同纠纷,该六案在人民调解员、承办法官与当事人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的劝

导下,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并当场签订限期履行调解协议,法院及时为双方当事人出具了司法确认裁定书,顺利化解了矛盾纠纷,切实保障了当事人的利益。(纪爽爽)

## 依托电子智能平台

**海流图讯** 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人民法院不断优化司法资源配置,启动“集约化”电子送达模式,将文书送达辅助性事务从审判工作中剥离出来,让法官有更多时间与精力专注于案件审判,进一步提高办案质效。

该院成立了集约化电子送达服务中心,为每位法官和书记员开通集约化送达账号,并及时组织干警参加电子送达相关流程培训。仅9月25日一天,该院共有15

## 实现文书高效送达

件民事案件通过电子送达平台向25名当事人进行了送达,其中4件案件已于当日成功完结送达任务。

该院集约化送达中心利用第三方公司所构建的全新的送达平台系统,依托最高人民法院大数据平台、公安部门信息管理平台 and 移动、联通、电信三大通信运营商服务平台,将多样化的数据资源与送达平台的业务流程进行整合,实现精准、快速送达。(贾东 乌依很)

## 举办开放日活动

**巴彦托海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旗人民法院与呼伦贝尔市家庭教育协会联合开展“关爱未成年人,预防校园欺凌”公众开放日活动,邀请呼伦贝尔市家庭教育协会成员走进法院,零距离感受法官日常审判工作,增强学生的法律意识、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

在解说员的引导下,学生和家长们先后参观了法院大审判庭、羁押室、学习课堂

## 向校园欺凌说不

等场所,随后,法制副校长、锡尼河法庭庭长韩秀珍以《关爱健康成长,对校园欺凌说不》为主题,宣讲预防校园欺凌的相关法律知识。该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扎格达为大家播放原创励志微电影《追月亮的女孩》,并讲解微电影拍摄情况,鼓励孩子们要心怀梦想,做积极向上、努力拼搏的少年。(赖景慧)

## 督导社区矫正工作 严格执法促进改造

**经棚讯** 近日,赤峰市克什克腾旗司法局分管领导、社区矫正管理股工作人员组成督导组检查组深入各基层司法所,对全旗社区矫正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集中督导检查。

结合疫情防控期间日常管理工作进行了检查。督导组主要检查了司法所应急自制机制建立和日报告制度、重大事项随时报告制度的落实情况;从严格落实请假外出审批程序情况;疫情期间入矫和解矫手续办理情况;通过电话、短信、微信、内蒙古公共法律服务智能化一体平台的电子定位等方式开展信息化执法,确保工作不断线又最大限度减少风险的情况;复产复工后对社区矫正人员日常管理的衔接情况。通过检查,提高社区矫正工作在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下有序开展工作的能力。

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贯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社区矫正法和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于今年7月1日开始正式实施,在此前后,该局开展了广覆盖多频次的宣传活动,各司法所也对所辖社区矫正对象开展了社区矫正法的专门教育,对社区矫正小组成员开展了社区矫正法的宣传引导,鼓励他们社区矫正对象予以充分的理解和包容,积极支持和配合司法所开展社区矫正,成功地教育改造社区矫正对象。此次检查工作对于各司法所开展社区矫正法宣传工作情况 and 贯彻落实情况进行了督导,督促各司法所严格规范执法,争取社区矫正对象的改造成果最大化。

结合督导检查整改落实。督导组对各司法所不同程度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门别类的总结,归纳出信息化建设、档案规范化建设、加强日常监管几个方面存在的问题,针对共性和个别的问题分别提出了整改意见,要求各司法所限期整改,整改后督导组将开展不定期回访,确保整改成效,达到以检查促工作、以整改促完善的工作目标。(于舒凡)

## 专项检查“三项制度”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赤峰讯** 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一步优化辖区法治营商环境,明确执法责任,强化执法监督,近日,赤峰市松山区司法局组成专项检查组,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浏览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座谈交流等方式,重点对松山区应急管理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局等9家单位“三项制度”落实及涉企执法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

检查中,检查组人员发现各单位普遍建立了相应的具体实施制度,配备了相应执法设备,在执法过程中进行了全过程记录,大部分单位有专门的法制机构,能够对重大执法案件进行法制审核。但也发现部分执法机关存在执法信息公示不及时、卷宗归档整理不规范等问题,检查组及时向被评查单位进行了面对面反馈,提出了整改要求、指导性意见和建议,并对执法单位现在面临的困难和疑问,进行了现场解答。

此次监督检查,有效助推了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贯彻落实,进一步规范了辖区行政执法行为,切实增强行政执法效能。(宋文杰)

## 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增强防邪拒邪能力

**大板讯** 为进一步增强群众识别和抵制邪教的能力,切实将反邪教内容融入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中,积极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近日,赤峰市巴林右旗司法局积极参与旗委政法委在巴林文化广场组织的“弘扬科学精神、防范抵制邪教”宣传教育活动。

旗委政法委、司法局、公安局等相关单位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结合本单位工作职能,在活动现场通过悬挂条幅标语、摆放宣传图板、发放宣传资料、解答群众咨询等方式,广泛宣传了《使用国家统编教材政策解读(蒙汉双语版)》《法律法规便民服务手册》《传销预防法律法规知识》《扫黑除恶法治宣传读本》《青少年科学素质读本》等法律法规和反邪教知识手册,大力宣传民族团结、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防范邪教等法律法规知识。(阿拉坦)

